# 附件1

# 北京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协会

# 优秀联络员评选办法

为了进一步做好与会员单位联络工作，增强协会与会员单位的沟通交流，调动联络员履行职能的积极性，全面推进协会工作的制度化、规范化、程序化建设，共同推进北京工程建设招标投标行业诚实守信、健康有序发展，北京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协会根据章程及联络员管理办法，结合协会工作实际，特制定优秀联络员评选暨奖励办法。

**一、评选原则**

优秀联络员评选依据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注重履职实效、择优评选。

**二、评选对象**

会员单位的联络员及相关单位人员。

**三、评选方式**

企业申报，秘书处组织评选，协会网站公示5个工作日无异议后，在协会媒体及年度联络员大会上进行表彰。

评选比例按会员数的5%，按得分顺序由高至低选取。

**四、评委会产生**

评委会由5-7名秘书处及副会长单位代表等组成。

**五、评选时间**

优秀联络员每年评选一次，时间为每年的12月至来年1月份。

**六、评选内容及评分标准（详见附件）**

考评基本分为100分，实行加减分制。

**七、联络员的奖励办法**

协会将优秀联络员在网站、刊物、公众微信号、微信群、QQ群等进行展示，颁发获奖证书、纪念品等。同时在评定诚信招标代理机构、诚信企业和优秀会员单位等，给予一定的加分项。

**八、本办法自发文之日起执行。**

北京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协会

2017年 9 月 28 日